

# 從生態文化觀點論社區弱勢家庭 兒童少年照顧支持服務的實踐

吳秀照·黃聖桂

## 中文摘要

有鑒於近年來失業與經濟弱勢、單親、隔代教養、外籍配偶等家庭逐年增長，為協助這些家庭的兒童及少年在成長階段能獲得適當照顧，促進身心健康發展，內政部兒童局自2003年起於全台灣各地補助非營利組織於社區中推動建立「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以整合社區資源網絡、紮根社區的理念，透過「課後照顧方案」(after-school programs)及相關服務，提供社區中兒童少年的照顧輔導與家庭支持服務。本文作者於2006年開始參與中部地區「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服務方案的承接機構之方案評估工作，根據過去四年來對於機構執行方案之觀察，以生態文化觀點，探討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服務在實施過程中如何藉由生態文化取向瞭解家庭日常生活的面貌與潛在需求，進而作為相關方案發展服務策略的資訊基礎。同時，在系統層次上，生態文化觀點引導我們從社區日常活動中觀察運用社區網絡的動能，拓展社區資源，活化社區關懷生命力。

**關鍵字：**生態文化觀點、社區、課後照顧、社區照顧支持網絡

## 壹、前言

近年來，台灣家庭結構的快速變遷以及失業與經濟弱勢、單親、隔代教養、外籍配偶、家庭暴力等家庭議題的多元與複雜化，使得傳統上認為應由家庭負擔的兒童照顧功能也產生了質變。為數眾多的家庭必須藉由家庭成員之外的市場、社區性服務網絡乃至於政府設置的機構來支持、補充、替代家庭照顧功能不足的問題。

家庭照顧功能的執行，需要的不僅是照顧者在金錢、時間與人力等經濟資本的投入，同時也需要文化資本與社會資本的網絡基礎來支持照顧功能的有效發揮。文化資本指的是父母或照顧者在兒童成長學習過程中，傳遞給兒童的態度、知識與技能；社會資本則是來自於家庭、團體或社區關係網絡的支持與影響。家庭所擁有的經濟、文化與社會資本，幫助兒童與少年在成長階段，從家庭這個親密的小團體學習與社會連帶所需具備的能力，進而順利融合到社會生活的網絡中。

然而，家庭功能的發揮並非僅憑藉個別家庭系統內部蓄積的資源與能量即可達成，其更關乎社區及大環境系統所具備與提供的條件。舉例來說，一個把兒童生存與發展權益放在社會政策核心的國家，提供給家庭的不僅是經濟上、教育上的照顧支持，更全面從兒童的發展需求考量，在其日常生活脈絡中置入兒童遊戲與活動

場所、社區圖書館、社區兒童的安全防護網及社區課後照顧等友善兒童及家庭的行動措施。這些措施對於父母照顧責任的實踐具有重要的支持作用。但如果一個社會過度關注經濟競爭，輕忽人類社會生活的平衡需求，則家庭將受整體環境經濟生產競爭的影響而掙扎於工作與家庭的責任之間。易言之，家庭照顧功能的執行固然有其內在條件，但外在環境系統的物質、文化與社會資本條件的供給，將共構成兒童生活與身心發展的生態環境系統。

我國兒童及少年福利法明定兒童及少年成長階段身心的健全發展是父母或監護人應盡的扶養義務，但該法第四條也規定，政府、公私立機構及團體亦應協助家庭維護兒童及少年健康與身心健全發展，並對於需要保護、救助、輔導、療育、身心障礙重建等特殊協助之兒童少年提供所需服務與措施。就法的意旨而言，家庭有責任為兒童及少年提供一個適宜身心發展的環境與資源，但是當家庭的照顧功能明顯受到外在社會經濟環境衝擊以及內在條件限制而無法提供兒童、少年周全的照顧時，如何藉由社會中其他部門的共同合作，維護兒童及少年於社區中健康成長的權益，是社會集體要去面對的議題。有鑒於此，內政部兒童局自2003年開始，逐步於全省各地發展「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期待透過政府資源與民間在地力量的連結與合作，針對家庭功能不足及

有照顧需求的兒童、少年，於社區中提供支持性、補充性的照顧服務。而社區照顧服務的供給，不僅是以滿足兒童、少年的物質需求為目標，也包含了兒童學習成長過程中所需要的人格培養以及文化與社會關係的連結。

以社區弱勢家庭（如單親、隔代教養、外籍配偶家庭、失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為服務主體的社區照顧支持系統，首先要面對的問題即是針對社區中缺乏成人照顧的兒童及少年，在日常生活脈絡中提供給一個有成年人照顧關懷的穩定環境，避免兒童少年遭受安全與健康威脅。因此，有關兒童生理需求與身體安全的照顧，為社區照顧支持系統的首要而基本的服務之一。其次，兒童及少年在成長發展階段的認知、情緒、人際關係及社會發展等，也應該透過人文與社會互動環境的營造，創造兒童及少年學習、成長、發展的機會。而這部分，對於兒童及少年培養與人群連結的能力及社會參與責任具有重要意義。第三、兒童、少年學習與發展的機會，與其日常生活的環境與資源密切相關。這樣的環境與資源，通常由兒童、少年的家庭、親友、學校、社區中的經濟活動單位、社會團體、政府組織等構成。也因此，社區照顧支持系統專業人員及服務機構除了個別兒童與家庭的支持協助外，應致力於強化與兒童、少年生活密切相關的系統功能（例如家長在教育

或照顧子女方法上的調整）、改善現有系統間的各自本位或衝突（例如強化家長與學校老師的互動），促進系統間的合作（例如不同民間機構的服務協調分工），並開發潛在資源（例如引入社區民眾共同提供兒童返家安全的照顧），連結成一個能夠穩定並彈性回應兒童、少年日常生活需求的環境系統。換句話說，社區照顧支持系統不僅希望能支持兒童少年於熟悉的生活脈絡中健康成長，更重要的，社區照顧展現一個在地社區系統性的文化與社會資本。

本文作者於2006年開始參與中部地區「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服務方案的承接機構之方案評估工作，根據過去四年來對於機構執行方案之觀察，以生態文化觀點，探討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服務在實施過程中如何藉由生態文化取向瞭解家庭日常生活的面貌與潛在需求，進而作為相關方案發展服務策略的資訊基礎。同時，也藉由機構工作人員分享如何於社區的生態脈絡中，開拓社區資源，運用社區網絡的動能，吸納社區民眾參與服務，進而活化社區關懷的生命力來進一步呈現生態文化取向的運用。下文中，我們將先探討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的功能，進而以「生態文化取向」(ecocultural approach)的觀點，就中部地區機構在兒童局推動的「社區照顧支持系統」之下的「兒童課後照顧」、「親職

教育與親子活動」以及「社區資源開發」的實務運作情形舉例說明機構的專業工作者如何在社區日常生活脈絡中發展這些方案，創造、改善或連結社區環境中的功能系統，落實方案成效。

## 貳、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之服務內容與功能探討

有別於高風險家庭或兒童少年保護的服務規劃，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的目的在建構一個初級預防的環境。換句話說，在兒童少年成長發展的過程中，家庭因照顧功能不足或社區有礙兒童生長的因素，透過外來服務系統的及時支持與協助，可以避免兒童身心安全遭受危害，進而促進其健康快樂的成長。那麼，社區照顧支持系統應提供那些家庭服務？如何在社區的生態環境中適當回應在地兒童、少年及其家庭的照顧需求？而社區照顧支持系統又應該如何形成網絡連結，落地為社區的生根組織，發揮持續關照在地兒童及少年於社區中健康成長的權利？這些問題是在建構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時必須思考的。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近年來不同的調查，均顯示台灣家庭結構正朝向多元化的變遷。該處2003年「台灣地區社會發展趨勢調查」發現，雙薪的核心家庭為台灣

社會之主要家庭型態，佔了核心家庭將近半數(49.1%)。在單親家庭方面，行政院主計處(2005)的資料顯示，2004年我國單親家庭戶內有未滿18歲子女之單親家庭計16.7萬戶，其中為以母親為經濟戶長之單親家庭占75%。單親家庭倍增的主因是離婚率升高所致，離婚及分居已成為單親家庭的最主要成因。至於隔代教養(祖孫)家庭，同年主計處的調查資料顯示，戶內成員為65歲以上祖輩與皆未滿18歲孫輩的戶數有2.9萬戶，占祖孫家庭戶數比率的35%。另外，大陸及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小與國中的人數，從91學年的1萬5千人左右，成長到93學年的4萬6千餘人（行政院主計處，2005），許多外籍配偶家庭地處偏遠，雖然不一定都面臨兒童課後照顧的問題，但是文化資源有限，在子女的教育學習上，的確有其時空上的限制。上述家庭結構的成長趨勢，均透露出傳統上由雙親分工承擔照顧責任的功能正在改變之中，其因而衍生出來的兒童及少年照顧問題不能不予正視。

內政部兒童局2005年「臺閩地區兒童及少年生活狀況調查報告」則顯示，在受訪的家庭中，學齡兒童放學後至晚飯前，「回家沒有大人照顧」者，佔3.14%，其中又以單親家庭的兒童佔最多數(13.5%)。此外，寒暑假期間，孩子在家長下班前沒有人照顧的情況，則以單親家庭、祖孫二代同住家庭的的比率略高於其

他家庭型態，分別為7.36%、6.45%。從這些官方調查所顯示的數據，可以推估這些家庭在照顧與教育子女的時間、人力與資源上可能有較高的潛在福利需求。而郭靜晃、王順民(2002)接受內政部委託研究所執行的「民國90年臺閩地區單親家庭狀況調查」發現，單親家長在福利需求上，認為在「子女教養方面」，應優先提供的福利措施以「兒童課後輔導」占34.7%為最多。

顯然，一個能夠介於學校放學後與弱勢家庭的家長工作返家前的居間服務系統以關照兒童少年的照顧需求，應是重要工作。雖然教育部在2003年頒訂了國民小學辦理課後輔導及人員資格的相關規定，但學校本身所辦理的課後輔導有其特定時間與服務內容，且多數仍偏向學校教育的範疇，不盡然能全面關照兒童少年課後的生活需求；有鑒於此，內政部兒童局也於同年開始推動社區兒童少年照顧輔導支持體系，其中以「課後照顧服務」作為服務主軸，建立兒童少年於日常生活社區中有一個安全、穩定照顧環境，創造一個規律性的活動空間，銜接父母因工作或其它因素未能於兒童放學後及時回家的空檔，抒解弱勢家庭父母的照顧負擔與壓力。方案連結的相關服務還包括弱勢家庭親職教育、親子活動、兒童、少年團體輔導、寒暑假生活營隊、青少年休閒輔導、家務指導、家庭個案管理服務及社區資源連結等，試

圖以這些子方案的串連形成完整社區性兒童少年照顧支持網絡。由於「社區課後照顧」在社區兒童少年的照顧支持系統建構上具有重要位置，且是兒童少年照顧支持系統在社區中最具體的呈現，藉由課後照顧繼而延伸相關方案的服務，所以本節先就「社區課後照顧」的意義與功能加以說明。

「社區課後照顧」為什麼重要？首先，國外的研究指出，家庭壓力往往與兒童疏忽或虐待有緊密關連，而課後照顧可以舒緩父母的照顧壓力 (Wasoff & Dey, 2000)。在美國，「社區課後照顧」透過舒緩父母的照顧壓力與父母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不但協助兒童少年在下課後有一個安全與適當的照顧場所，也提供兒童少年社會學習的重要管道與機會。其次，相關研究指出，課後照顧提供有結構的、成人督導的學習環境，透過課程設計與文化資源的支持，幫助兒童少年有系統改善學習技巧與提高學習成就(李新民，2002; Posner & Vandell, 1999)。即使有父母照顧或指導課業的貧窮家庭兒童，課後照顧所擁有的資源對於兒童的學習技巧也大有助益(Mahoney, Lord & Carryl, 2005)。

對於弱勢家庭及兒童成長的需求而言，課後照顧可以多元的發揮如下功能：

- 一、課後照顧免除家長擔憂孩子課後安全問題、照顧問題與交友問題等壓力。
- 二、提供兒童與少年的安全照顧(避免人身

安全的顧慮及從事不正當的事，如吸  
毒或犯罪)。

三、給與兒童與少年成長期的生理需求，  
如飲食健康的照顧。

四、提昇兒童與少年的課業與學業表現。

五、增進兒童與少年的人格成長與社會技  
巧學習。

六、加強兒童與少年正當休閒活動習慣的  
培養、藝能養成與潛能開發。

七、對於學校或服務機構而言，透過「課  
後照顧」，可以及早發現兒童少年之  
家庭困境，結合社區資源或轉介適當  
機構協助因應

然而，「課後照顧」方案要能達到  
支持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的照顧需求，應  
該要鑲嵌在社區生活脈絡的基礎上，以  
兒童與家庭的需求為核心，訂定適當的  
服務目標與策略。美國前總統柯林頓在  
任內所積極推動的「21世紀社區學習中  
心」(21 Century Community Learning  
Center, 21CCLC)，其所推動的課後照顧  
方案，即強調發展「家庭-學校-社區」間  
的夥伴關係，建構兒童少年健康的學習成  
長環境。其理念如下(The After-School  
Corporation, 2007/4/24; National After  
School Association, 2007/2/26; Kuch,  
2006)：

一、在地化、社區化的學習環境：運用在  
地學校的空間提供兒童少年一個社區  
學習的地理環境與心理空間。

二、多元的課後課程：方案除了提供兒童  
一個安全的、免於暴力威脅的環境  
外、也提供營養照顧、學業輔導方  
案、才藝方案或針對高危險群學生的  
偏差行為輔導方案等。

三、多方面的人力資源：除了學校的正規  
教師外，也運用實習教師、國中、高  
中、大專工讀學生、社區人士等提供  
服務。

四、夥伴關係的整合服務：以兒童與少年  
為中心，加強學校課程與課後輔導課  
程銜接、學校老師與課後照顧師資的  
對話、討論與平等合作、學校與社區  
設施(圖書館、公園、球場)的充分  
結合運用以及社區發展協會、學校、  
家長與其它社區熱心人士的定期交  
流，改善服務方案等。

從國外對於兒童少年「社區課後照  
顧」意義與功能的探討，可以發現「社區  
課後照顧」是一個立基於社區生態環境的  
服務網絡。這個服務網絡善用社區學校、  
圖書館、活動中心、公園、球場、自然景  
觀空間乃至於其他社區的人文空間等，構  
成社區課後照顧的空間環境；「社區課後  
照顧」運用社區存在的各式人力資源，來  
規劃提供包括營養餐點、課業、藝能、  
人格養成及健康休閒等服務內容；透過社  
區課後照顧服務，經常有機會與弱勢家  
庭的家長或兒童少年的主要照顧者接觸，可  
及時掌握這些家庭的危機與困境，也比

較有機會瞭解他們因應困境的處理能力與限制。換句話說，社區課後照顧除了試圖在社區中為兒童少年創造一個有益身心發展的物理環境與心理環境，更期望透過這個服務系統增進家庭、學校與社區的連結與互動，及時幫助家庭提昇解決問題的能力，並深化社區的互助力量。因此，社區課後照顧如能在這樣的理念之下落實，確能為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的發展建立一個重要的基礎。

對照內政部兒童局試圖在社區建構的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如果兒童少年社區課後照顧能稟持上述理念規劃，則如何瞭解、掌握社區生態環境中的自然、人文、社會、經濟等活動與資源，並進而融入課後照顧的服務規劃，將有助於突破傳統課後照顧多著重於兒童課業輔導的窠臼，開拓兒童少年的學習視野及場域。方案連結的親職教育、親子活動等則有助於觀察、瞭解家庭親子互動與提昇親職能力需求，並藉由家庭個案管理服務，掌握家庭多重需求，透過整合性的資源來處理家庭問題。其他如兒童少年團體輔導、寒暑假生活營隊、青少年休閒活動、家務指導等，除了補充或支持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的照顧需求外，也具有幫助兒童人格與社會技巧發展及提昇自我照顧能力等目的。

然而，以規劃成型的方案模式，要運用於雖然有類似服務需求，但社區條件明顯不同的環境中，方案執行者仍必須要

能事先掌握社區弱勢家庭的特性，社區已經存在的服務與服務需求之間的落差、潛在可及的資源等，以符合社區民眾的生活脈動來調整方案的服務時間、內容，才能發揮方案希望達成的效益。因此，作為一個以社區弱勢家庭服務為主的社會工作者，要如何善用這些政府提供的有限資源，進而在社區中結合在地資源形成社區支持網絡，規劃符合社區弱勢家庭需求的服務，「生態文化觀點」(ecocultural perspective)的服務取向也許可以提供實務工作者在服務過程中，分析家庭需求與方案服務執行的參考架構。

## 參、生態文化取向

生態文化觀點的服務取向係立基於Brofenbrenner(1979, 1986)的生態系統觀點(ecosystemic perspective)上，認為實務工作者對於家庭系統功能運作，應該透過人們日常生活的分工與事務的安排來瞭解。每一個家庭，不論是否符合社會所定義的功能正常運作，都會企圖運用其現有資源投入他們認為家庭重要且應優先處理的事務上，並努力維持或恢復家庭日常生活運作的規律性。也就是說，當家庭成員面臨家庭危機事件而導致系統失衡時，為了恢復家庭生活的常態，會努力尋找出路，找到新的平衡。即使當下家庭的運作功能並不符合社會觀點下的「正常狀態」，卻

也是對現實環境的因應方式。而常常家庭的因應策略，不僅止於考量家庭成員的變動需求，更受到所生活的社區環境牽動；因此，實務工作者試圖評估家庭功能運作時，應觀察其家庭生活的日常脈動，掌握家庭日常生活事務的時間與資源配置，瞭解家庭事務安排對他們意義(meaning)以及現況之下的限制，並置放到較大的社區生活環境加以觀照，才能進而規劃符合其需求且能被接受的處遇服務。

生態文化觀點的學者如Gallimore, et al. (1993), Bernheimer and Keogh (1995), Schneider, et al.(2006)等人認為Bronfenbrenner提出的生態系統理論，雖然有系統、有層次的將影響兒童、少年成長的環境提供了一個完整的分析架構，引導實務工作者理解在分析家庭或兒童問題時不僅著眼於個人或家庭問題分析，也必須要瞭解相關環境系統以及彼此之間的互動關係，才能掌握問題核心以及有效規劃處遇的策略。但生態系統理論主要以靜態的結構呈現環境系統層次，並未有引導策略讓我們透析系統內與系統間的動態互動關係，也無法幫助實務工作者掌握在環境中的人、事、物如何形塑環境脈絡的特性，以及環境脈絡的特性又如何造成家庭及兒童的問題與適應方式等，而這正是生態文化觀點希望能進一步補足的地方。

在生態系統理論(ecosystemic theory)中，Bronfenbrenner將影響兒童少年發展

成長的環境系統概念化為微視系統、居間系統、外在系統與鉅視系統等四部分，並認為要瞭解兒童成長發展的影響因素，必須從這四個系統內以及系統間的互動與相互關係去切入分析，以全面掌握處遇的方向。微視系統指的是與兒童少年日常生活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父母、手足或學校、同儕等，微視系統的物質條件、系統內成員的關係與資源等，會造成系統功能的正常運作與否，直接影響孩子的身心健康發展。其次，居間系統指的是微視系統之間的連結關係，如父母與學校老師的親師會，透過親師會，微視系統中的家長與學校老師共同討論兒童的學習表現、校園適應、師生關係或親子關係等，提供微視系統間進行分工與整合的功能，抑或衝突的溝通調和。外在系統指的是與兒童日常生活雖然沒有直接互動，但對其日常生活有重要影響的環境系統，如父親的工作場所、鄰里社區、社會福利機構等。父母在一個權威式管理的工作場所或在一個支持性的工作場所，也會影響家長對於子女照顧的投入以及家庭親子的互動關係。鉅視系統則指社會的價值觀念、意識型態、經濟條件等塑造個人發展的文化、政治、經濟等大環境。當我們要去瞭解、分析一個兒童所處的環境之問題或資源時，必須要理解到這四個系統直接或間接的對弱勢家庭及其中成員產生影響，同時在處遇服務上，也必須關注這四個系統間的相互關係

與互動所可能造成的影響。

生態文化觀點加入了「文化」的視角，意指當我們在環境系統試圖理解個人與家庭時，應透過對於人們在環境脈絡中日常活動(daily routine)的觀察，分析、瞭解家庭成員如何認知、詮釋生活中的重要事務、如何安排時間與運用資源，採取行動調適因應生活中的問題與困境、在日常的常態生活模式中，其關係網絡與互動模式又是如何等動態關係的認識，進一步理解在生態系統中的家庭及成員與各層次系統的交集與互動。

生態文化觀點的立論是，家庭會主動而積極回應它們所生活的環境，而且他們會去建立與組織對他們而言有意義、有方向的生活環境。意思就是說，一個家庭日常生活所建構的活動，與他們認為重要的事務（例如兒童的照顧問題）以及家庭的物質條件（如所得、教育程度、家庭及鄰里可及的資源等）有關。但是，除了前者之外，家庭成員（尤其是父母或主要照顧者）的信念、目標與價值理念，也是影響其行為的重要因素。家庭成員的價值信念會影響他們認為什麼是重要的、該做或不該做的，以及要如何做等。也因此，儘管兩個家庭的環境與所處的社區生態環境可能類似，但父母價值信念不同時，採取行動的意願與做法也就有所差異，他們的家庭生活規律與活動內容也將大不相同。所以，工作者在規劃處遇服務時，應

該試圖瞭解父母的信念、價值與目標，並在其日常生活脈絡下觀察其日常活動的安排。

生態文化觀點有幾個重要的核心概念：

## 一、地點 (place)

我們所居住的地點常常僅被視為是地圖上的一個地理位置。然而，它不只是一個特定的地理位置，對於在此生活的民眾而言，更重要的是這個地點週遭的經濟活動、社群活動、社會關係網絡與日常生活的文化特性等所交織的環境；同時，居住其中的人們的認知、態度、價值與信念等也是形塑、影響社區民眾日常活動與行為表現的重要元素。因此，在特定地理位置的個人或家庭，很難自外於週遭社區環境的人文、經濟與社會條件而獨立生活。當我們要深入評估一個家庭的需求時，就必須要從其家庭日常生活的運作與環境脈絡間的關係去理解。

## 二、脈絡 (context)

由上述對於人們居住地點的詮釋，我們可以想像，地理空間內同時存在的自然環境與人文特性，形塑了特定的環境系統。在此環境系統中存在著各式組織，從事各種經濟性、文化性與社會性的活動，而各式組織活動的運行與社區中人們的態度、價值與需求等產生交互作用，形成了

人們在特定生活空間的脈絡。一個家庭的日常活動受到其家庭內在與外在環境系統的影響。在此環境中，家庭的內在與外在環境系統呈現的不只是家庭日常生活的場域及活動，也反映了家庭可及的社會支持網絡、資源與限制。一般而言，家庭通常會在擁有的資源、社會網絡與社會關係下，調適其家庭回應問題的方式與做法。

### 三、日常的生活規律 (daily routine)

所有的家庭都會試圖建立日常生活規律，而這些日常生活規律正反映了家庭爲了維持日常生活或處理生活問題而進行的功能性活動。即使一個有多重問題的家庭，有規律的日常生活，將有助於家庭的持續運作。舉例來說，帶著兩個未成年子女的單親父親，和同樣有兩個未成年子女的雙薪家庭父母，他們的日常生活規律可能有所不同。前者可能在日常生活上較顯得匆忙慌亂，後者可能較爲有秩序，但他們家庭的日常活動內容與處理事情的方式，反映了父母對於家庭成員需求的回應與調適。日常生活規律反映了家庭成員組織其生活方式的圖像，例如家庭成員如何分工，如何分配時間等。日常生活規律也反映了家庭成員個人及社會的價值（如父母對於子女學業落後的想法、對於子女的性別角色期待等）、限制、壓力以及環境中的資源等。例如，如果家中有發展遲緩

的小孩，當父母的目標是希望孩子的發展能儘快正常化，並決定把孩子送到不同的機構接受各種治療時，父母的目標與信念將會使其日常生活規律圍繞著孩子的治療過程而轉動。

家庭日常生活規律並非穩定不變的。隨著孩子年齡的成長，生活空間與日常活動也會跟著變動，家庭生活規律當然就跟著調整。或是家庭突發意外事故，其原先的日常生活規律也會因這些事件的影響而必須有所因應。「改變」造成家庭成員必須進行調適與適應。家庭日常的生活規律並非都是有秩序的，紊亂的日常生活形態常因兒童的特性而產生（例如，一個經常生病的孩子，可能讓父母在工作時突然接到學校通知而措手不及）。日常生活規律反映了家庭有組織的與失序的部分，也反映了家庭的目標或者對孩子的期待。同時，家庭日常生活規律也呈現父母對於問題的觀點以及如何處理問題的方法。因此，觀察家庭日常生活規律可提供我們在處遇時的寶貴資訊。而處遇的規劃如能融入其日常生活規律中，也較容易被服務對象所接受。

### 四、適應 (Accommodation)

「適應」指的是家庭成員對於回應、處理家庭問題的調適，如家中有一個需要二十四小時照顧的身心障礙兒童，對於他的日常生活需求，家庭成員在時間與照

顧上的安排等。例如，我曾經碰過一對從事美容工作的夫妻，因為工作繁忙且不定時，而且也考量不想讓親友知道孩子的狀況，只好請一位看護來幫忙照顧癱瘓的孩子。但是看護對孩子偶有疏忽或不當的身體虐待行爲，於是母親與看護之間又發展出獨特的互動方式以監督看護對孩子的照顧行爲。從家庭對於所重視的家庭議題因應方式，我們可以瞭解家庭成員的分工、資源的使用以及資源的存在與否等狀況。又如，一個單親父親獨自帶著兩個未成年子女生活。爲了能及時在孩子放學時接孩子，照料他們的課後需求，父親可能必須從事一個白天以及一個夜班的部分工時工作，才能同時滿足孩子在生理上與心理上的照顧需求。然而，父親這種因應孩子照顧需求的調適行爲，也呈現了父親在個人身心需求上的犧牲以及過度負荷。因此，雖然兒童或許在現況之下能獲得適當的照顧，但系統資源並非合理而穩定，因此，外在系統適時的照顧支持，不但可以舒緩家庭成員的照顧壓力，並有助於維繫較穩定的親子關係。

以下，我們將運用生態文化觀點探討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服務在實施過程中如何藉由生態文化取向進行家庭評估及發展服務策略。同時，運用社區網絡的動能，拓展社區資源，活化社區關懷生命力。

## 肆、以生態文化觀點探討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服務系統的方案運作

本節中，我們將從過去幾年觀察承接兒童局「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方案的台中市5個機構、台中縣6個機構、彰化縣3個機構的實務工作者，如何在幾年來的方案發展中，結合運用「社區課後照顧」、「親職教育與親子活動」以及「社區資源開發」等子方案，在社區日常生活脈絡中發揮方案服務功能，同時連結、改善或創造社區環境中的功能系統，以更貼近社區家庭的需求。

當初「社區課後照顧」是在社會經濟變遷之下，被生產出來回應家庭兒童少年照顧需求而建構的社區服務。多數機構在執行初期，僅將這項服務視爲填補兒童少年從學校回到家庭、卻無大人督導照顧的時間空隙，以確保兒童少年的安全爲目標，因此，在服務執行上多以延伸學校的課後學習或課業指導爲主要工作，在家長回來時，將孩子安全交回家長手中。課後照顧服務傾向「生活督導」的消極作爲。這幾年來，有些機構社區課後照顧的內容漸漸多元化，方案系統內承載了滿足兒童課後生理需求、課業學習、人際交友、文化休閒等多重目標的服務，並逐漸走向建構兒童少年身心健康發展環境的積極作

為。就整個方案的目的來說，社會工作專業人員也得以藉由社區課後照顧服務，與社區弱勢家庭產生直接連結、建立關係，及時掌握家庭問題，結合不同機構協助家庭因應困境、排除障礙，社區兒童少年照顧支持系統的功能漸次成形。

以生態文化觀點來看社區課後照顧對家庭的意義，首先，「日常生活規律」(daily routine)是生態文化取向切入瞭解家庭生活的面向。的確，在社區課後照顧環境中，有些機構的志工老師或課後照顧人員透過兒童日常生活的分享，發現有些孩子的家長因為必須早起外出工作，而未能及時給孩子準備早餐，或者孩子拿著家長給的早餐錢卻未確實使用。有幾個機構的社工人員發現此現象後，於是開發社區早餐店資源，提供孩子點券到早餐店用餐。有些工作人員從孩子日常在課後照顧的穿著，發現家長在家務處理或環境衛生維護上，或因缺乏時間、或因習慣問題或因體力不足等，而較少對兒童生活的關照，於是，機構工作人員充分運用方案中的家務指導經費，聘請專人於課後照顧中教導較大的孩子如何拿掃把掃地，清潔家中環境、如何清理與放置衣物、如何歸類家中物品之擺放等。有些機構則教導兒童如何運用簡單食材製作三明治或飯團，在家長回家前可以先行安頓肚子。這些做法，都是從家庭日常生活的細微脈絡觀察，看到家庭的需求，進而轉化於社區課後照顧的

服務內容。當然，這些規律的建立與過去家長處理日常生活事務的方式不太一致，要能夠讓孩子成為日常生活的習慣也必須獲得家長的認同，因此，透過課後照顧家長接送子女的時間誇獎孩子表現，或在聯絡簿上說明孩子的進展，鼓勵家長稱讚孩子的表現，都能漸漸啟發家長的觀念，欣賞孩子的成長。

其次，社區課後照顧可以幫助家庭建立一個較為有規律的日常生活運作，使家長可以較為專注於工作完成，不必擔憂孩子在其返家前的時間空檔，發生安全、飲食與課業完成等問題。而孩子在課後照顧環境中，也較能依照時間安排完成課業，參與各項活動。多數機構在課後照顧時間的安排上，往往比學校更考慮到家長工作時間的問題，而願意彈性調整照顧時間。台中縣一個承接方案機構，觀察到國中學生課業重，家中缺乏適合讀書環境，而將機構服務時間開放到晚上九時，運用社區志工提供課業指導。這些調整雖然看似微不足道，但對於弱勢家庭的少年而言，這個環境創造了孩子在日常生活的穩定連結以及歸屬感。透過這項資源的投入，也在家長及孩子的日常生活中發揮了正向的互動效果。

第三，我們也觀察到社區課後照顧作為學校與家庭間的居間系統所發揮的力量。舉例來說，學校有辦理親職教育的責任，而社區課後照顧的服務也有親職教

育項目。學校與機構常會合辦親職教育，都會地區多傾向採取制式化的講座，原住民地區的學校與機構為鼓勵家長出席，則會結合動態的烤肉活動、歌唱等吸引家長參加。不過，這些方式常常是主辦單位決定主題，以專家權威的角度指導親職教育的正確觀念與做法，不盡然符合生活現實。另外，親職教育時間也常與家長工作衝突，影響參加意願。近幾年來，我們導入生態文化取向的做法，鼓勵機構將親職教育的形式轉化為配合家長工作時間的型態運作。同時，以創造親子互動機會觀察家庭成員的互動模式，再融入親職教育的理念於活動過程中。台中市有兩個機構運用這些想法，創造了與家長很好的互動模式。有一個機構將親職教育講座經費轉化成每月一次的親子燭光晚餐，機構每個月安排特定的一天，邀請家長在當天接小孩時順便留下來用餐。這樣的時間安排，減少家長回家做飯的負擔，且不必另外撥時段參與，因此家長出席率極高。機構雖然只是準備幾樣家常菜色，但空間布置溫馨，點著燭台，由孩子擔任小主人為家長服務，讓家長與孩子均倍感溫馨。參與的志工則成為晚會的賓客，被邀請到每一個家庭的座位去，有機會觀察家庭的親子互動方式。晚餐後，家長與孩子一起玩經過設計的家庭遊戲，在親子合作中，可進一步觀察家長與子女的關係、家長教養孩子的信念、想法與作為等。在其他活動中，

工作人員讓家長與孩子各說出平常生活中沒機會，但是希望能夠發生的事情，有的孩子說想聽家長說故事，有的孩子則表達希望有機會與家長一起去看電影。家長則表達希望孩子學業進步或幫忙做家事的期望等。在工作人員的鼓勵下，家長與孩子共同約定，於下一個月親子晚餐前，共同完成一件他們想做的事情。而之後每月延續下去的親子晚餐，家長與孩子藉由這個活動表達了許多在日常生活中被忽略掉，但對於家長跟孩子都很有意義的生活事務或者是孩子與家長在日常生活中較容易發生衝突的生活事件，成為共同約定完成、改善的目標，或者是親職教育的題材。而親職教育的過程，不一定透過專家講授，部分是參與餐會家長在團體中的觀察學習或生活經驗的分享。

透過上述的親子活動方式，專業工作人員能夠更清楚掌握社區弱勢家庭日常生活的親子互動面貌，進而將相關資訊轉化為兒童少年課後照顧服務規劃的依據。同時，專業工作人員由於清楚瞭解家庭生態，可更促成學校老師看見兒童少年的需求，並一起合作規劃適當處遇服務。

第四、誠如生態文化觀點指出，家庭的日常生活規律會隨著家庭的動態變化而面臨調整的必要。兒童與少年會成長，隨著他們學習階段的變動，家庭在經濟支出、照顧時間與內容、親子互動等方面也會產生質與量的變動，家庭在回應孩子的

成長需求上，可從日常事務的安排與作息觀察到。我們可以看到，孩子在由國小邁入國中階段，平日逐漸沈重的課業負擔讓孩子的生活面向限縮，而其課業內容也非多數家長可以理解與協助。但是另一方面，青少年在同儕互動與社交休閒的需求此時又需要有適當的空間可以活動。可惜的是，台灣目前青少年的正當休閒活動空間與活動卻相當有限。此時，機構如果能夠隨著孩子年齡的成長而調整方案內容，相信對於社區弱勢家庭在青少年成長過程必能提供相當助益。彰化一家機構曾規劃青少年自行車之旅，在旅途中，結合認識社區生態、與社區農民互動、採集農家種植蔬果進行野炊等生活化的內容，不但為青少年創造有意義的休閒之旅，也將青少年視野拉到關懷社區日常生活的生態脈絡中。而另外一家機構也在社區中為青少年組織籃球隊，聘請體育老師傳授球技。還有機構工作人員觀察到青少年的興趣不在課業，而在某些技藝面向。機構運用社區人脈，為青少年安排技藝學習場所。而這些因應孩子成長變化所需要進行的調適，並非每個弱勢家庭可及。因此，機構在社區系統的層次可以扮演重要的資源催化與連結功能，使這些家庭與青少年獲得適時的支持。

上述的說明，呈現了生態文化取向對於認識瞭解家庭功能與家庭問題的作用。一個立基於家庭日常生活脈絡中的理解，

對於專業工作者在提供服務的視野上，能較為跳脫專業判斷的權威，回歸到服務對象的生活場域中觀看他們如何詮釋與處理問題、他們的適應策略、他們存在的能力以及可能的限制等，並藉由這樣的理解找到與服務對象共同解決問題的目標與方法。根據生態文化觀點，未能融入日常生活運作的處遇通常不易成功。

最後，在社區的層次上，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希望透過方案環境營造弱勢家庭兒童的生活空間，但這個生活空間是與社區融合的，而非自成一體的。誠如美國「21世紀社區學習中心」所推動的課後照顧方案，強調在地的學習、發展「家庭-學校-社區」間的夥伴關係、運用多元的人力與社區資源系統的整合等，以建構兒童少年健康的學習成長環境。同樣的，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的建構也應該是建構在社區人們共同生活的脈絡，包含人跟人的關係連結、空間與意識(歷史文化、生活經驗與願景)之上。具體的說，在社區中，人們共同從事經濟生產，發展經濟交換網絡；彼此互動交流，參與社區活動，建構共同生活經驗。社區與個人、家庭的關係包括經濟性、政治性、社會性與文化性的層層相扣，所以，社區不但是一個自助體系，也應該是一個互助網絡。透過共同生活體驗與交流，社區民眾發展社區意識，產生社群的歸屬感。社區意識是社區工作下的結果，而不是社區工作的先

決因素(陶蕃瀛, 2006)。

近年來，從中部地區方案機構在社區資源的開發與運用上，我們也看到部分機構所採取的行動作為頗符合生態文化取向。例如，台中市有一個機構在里長選舉完畢後進行社區拜訪，瞭解里長未來的服務意向與可和合作的空間。結果發現有一個里長認為社區需要課後照顧服務，而剛好社區有公共建設基金可資運用，現有的社區活動中心也適合作為活動空間。社工人員即協助里長與社區居民開展服務規劃。可以說，社工人員充分掌握社區脈動，進而透過本身的專業能力與影響力開拓了社區照顧支持系統的能量。部分機構專業人員也細微的發現社區有些小商家雖然未具雄厚財力，但願意貢獻本身力量，這些小商家所形塑的社區能量也相當可觀。例如，早餐店、自助午餐店、麵包店每日的餐點供應、理髮店每月提供的定額理髮服務、文具店所提供的成績優秀獎品、警員提供偏遠地區學童的課後護送、出版商提供的課業評量、社區商家提供家長就業機會或青少年技藝學習機會等，都是社區力量的集結。而有機構的社工人員也深知「獲得」與「回饋」之間的循環效應，會定期邀集服務對象至社區提供清潔服務，這種雙向互動的結果，在民眾日常生活的空間中將會產生發酵作用，進一步

激發更多社區力量的投入。

## 伍、結論

本文結合生態文化觀點，探討自2006年來作者參與中部地區「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服務方案評估工作，看見部分機構的社會工作者如何隨著方案成長的行動過程。在方案落實於社區的過程中，這些工作者從服務對象、家庭乃至於社區系統日常生活的觀察，進而發展服務策略，集結社區力量，形成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的照顧支持網。從生態文化觀點對照服務方案，我們學到的經驗是：弱勢家庭是有動能回應家庭問題的。他們回應的思考判斷，反映在家庭日常事務與作息的安排上。有困境的家庭也會在日常生活中「亂」中求「序」，回應的方式或許不完美，但同理的瞭解與適時的資源協助可以讓他們的動能持續往正面前進。社區的動能也呈現在社區日常生活的脈絡中。不忽視社區中微小但熱情的力量，個體產生的動能將能帶動社會資源的聚集，而這也是未來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支持系統能夠持續發展、生根的基礎。(本文作者現均為東海大學社會工作系副教授)

## 參考文獻

- 李新民(2002)。美國課後輔導方案對國內課後托育之啓示。高雄師大學報，13，235-256。
- 陶蕃瀛(2006)。社區資源盤點。整理自95.11.16「中區社區照顧輔導支持系統方案評估」第一次焦點團體。
- 郭靜晃、王順民(2002)。中華民國九十年臺閩地區單親家庭狀況調查。內政部統計處委託研究。
- 內政部兒童局(2005)。94年臺閩地區兒童及少年生活狀況調查分析。[http://www.cbi.gov.tw/chinese\\_version/2/displayContent.do;jsessionid=9F70E7565BE93810A371251D104796F3?method=displayContent&menuName=1&publishWeb=1&targetNo=4&displayType=2&publishVersion=1&contentNo=21140](http://www.cbi.gov.tw/chinese_version/2/displayContent.do;jsessionid=9F70E7565BE93810A371251D104796F3?method=displayContent&menuName=1&publishWeb=1&targetNo=4&displayType=2&publishVersion=1&contentNo=21140)
- 行政院主計處(2003)。91年台灣地區社會發展趨勢調查。<http://www129.tpg.gov.tw/mbas/society/life-91/excel/analysis3.doc>
- 行政院主計處(2005)。家庭組成型態變遷。<http://eng.stat.gov.tw/public/data/dgbas03/bs2/socialindicator/family-analysis01.doc>
- Bernheimer, L. P. & Keogh, B. K. (1995) Weaving interventions into the fabric of everyday life: An approach to family assessment. *Topics in Early Childhood Special Education*, 15, 415-433.
- Bronfenbrenner, U. (1979) *The Ecology of Human Development: Experiments by Nature and Desig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Bronfenbrenner, U. (1986) Ecology of the family as a context for human development : research perspectives. *Development Psychology*, 22(6), 723-742.
- Gallimore, R., Weisner, T. S., Bernheimer, L. P., Guthrie, D., & Nihira, K. (1993) Family responses to young children with developmental delays: Accommodation activity in ecological and cultural context. *American Journal of Mental Retardation*, 98, 185-206.
- Kuch, L. B. (2006) Capacity Building and Sustainability for After School Programs. Retrieved from <http://imersion.gmu.edu/hoopmagic/fall2006/paper-sustainability.doc>
- Mahoney, J. L., Lord, H. & Carryl, E. (2005) An ecological analysis of after-school program participation and the development of academic performance and motivational attributes for disadvantaged children. *Child Development*, 76(4), 811-825.
- National After School Association( NAA)(2007/2/26) The Functions of After-school Programs. Retrieved from <http://www.naaweb.org/about.htm>

- Posner, J. & Vandell, D. L. (1999) After-school activitie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low-income urban children: An longitudinal study.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35, 868-879.
- Schneider, J., Wedgewood, N., Llewellyn, G., & McConnell, D. (2006) Families challenged by and accommodating to the adolescent years. *Journal of Intellectual Disability Research*, 50(12), 926-936.
- The After-School Corporation(TASC)(2007/4/24) Building A Ouality After-School Program. Retrieved from <http://www.tascorp.org/programs/building>
- Wasoff, F. & Dey, I. (2000) *Family Policy*. UK: The Gildredge Press Ltd